

关于租赁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的独立意见

公司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华泰化工仓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化工”）拟租赁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税港务”）土地使用权进行募投项目建设，由于保税港务为公司关联方，因此本次租赁土地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。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在认真审核公司提供的相关材料，听取公司的相关说明后，经过独立分析判断，对本交易发表如下事项：

1、本次租赁土地使用权进行募投项目建设的方案切实可行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要求，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，增强公司持续发展的能力，能够为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。

2、本租赁事项及订立的租赁合同程序及内容合法、合规；交易是双方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上达成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独立董事：

谢荣兴：

李 杏：

姚文韵：

2013年9月30日